

ᠬᠣᠯᠢᠨ ᠭᠣᠯᠡᠰᠢ ᠰᠢᠵᠤᠭᠤ ᠰᠢᠵᠤᠭᠤ
ᠬᠣᠯᠢᠨ ᠭᠣᠯᠡᠰᠢ ᠰᠢᠵᠤᠭᠤ ᠰᠢᠵᠤᠭᠤ

霍林郭勒市司法局 文件 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

霍司联发〔2020〕8号

关于成立霍林郭勒市金融借贷纠纷 人民调解委员会的通知

为加强金融司法协同治理工作，依法、高效、稳妥化解金融借贷纠纷，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化金融纠纷解决需求，发挥人民调解在防范化解金融借贷纠纷工作中的优势和独特作用，促进霍林郭勒市营商环境和谐稳定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霍市人民法院与霍市司法局共同协商，决定成立“霍林郭勒市金融借贷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”，推选调委会主任1名，副主任2

名，调解员6名，调委会办公地点设在霍市人民法院金融审判法庭，现将调委会人员具体名单通知如下：

主任：石艳玲（市司法局党组成员、基层股股长）
副主任：颜庆军（市人民银行纪检监察室主任）
刘书红（市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股长）
成员：德力格极呼（莫斯台街道办事处纪工委）
佟瑞雪（莫斯台街道谊滨社区委主任）
张 帅（农业银行霍林郭勒市支行）
邹文芳（邮政储蓄银行霍林郭勒市支行）
王 雷（霍林郭勒市农村信用合作社）
杨泽运（霍林郭勒蒙银村镇银行）

此通知

霍林郭勒市司法局

2020年7月30日

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

2020年7月30日

主题词：金融借贷纠纷 调委会 通知

抄 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，市政协，市委政法委，市政府金融办，市人民银行